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

**簽到表**

壹、時間： 102 年 4 月 2 日(星期二) 中午 12:30 分

貳、地點： 原民院院簡報室 (B310)

參、主席： 吳天泰院長

肆、出席委員：

出席委員	簽 名	備註
吳天泰教授兼院長	吳天泰	
紀駿傑教授兼主任	請假	
陳宇嘉副教授兼主任	陳宇嘉	
林徐達副教授兼主任	林徐達	
蔡志偉副教授	蔡志偉	
賴淑娟副教授	賴淑娟	
簡月真副教授	簡月真	
謝若蘭副教授	謝若蘭	
許俊才助理教授	許俊才	
董克景助理教授	董克景	

#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民族學院

##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2 年 4 月 2 日(星期二)中午 12：30 分

貳、地點：原住民民族學院三樓院簡報室 (B310)

參、主席：吳院長天泰

肆、委員：吳天泰教授兼院長、紀駿傑教授兼主任(請假)、林徐達副教授兼主任、陳宇嘉副教授兼主任、蔡志偉副教授、賴淑娟副教授、謝若蘭副教授、簡月真副教授、許俊才助理教授、董克景助理教授 (依照職稱及筆畫排序)

伍、列席師長：

陸、主席報告：院務報告。

柒、討論議題

### 提案 1. 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系所調整規劃案。

提案單位：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

說明：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申請更名為「民族事務與發展學系」(含學士班、碩士班)增設「民族社會工作學士班學位學程」。

1. 民社系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記錄。
2. 國立東華大學 103 學年度申請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計畫書—民族事務與發展學系
3. 國立東華大學 103 學年度申請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計畫書—民族社會工作學士班學位學程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 2. 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辦理推廣教育學分班。

提案單位：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

說明：詳看附件資料。

1. 民社系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記錄。
2. 101 學年度暑期「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學士/碩士學分班計畫書與招生簡章」。
3.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學士/碩士學分班計畫書與招生簡章」。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提案 1. 本校「優秀學生留校升學獎學金」，建議可否增加博班資格考「優秀通過」的獎學金選項。**

提案單位：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

說明：林徐達主任提案。

- 決議：1. 已入校就讀之博士班學生其資格考優秀與本獎學金所欲獎勵之立意及精神不符，不宜納入申請條件。
2. 博士班學生資格考乃為學生之義務，不宜將其義務作為額外之獎勵條件，如該生有相關畢業優秀或成績優異之表現，校內外皆有許多獎學金之申請管道。
3. 各系如欲對該系優秀學生特別獎勵，可由各系自行規劃經費及制定辦法頒發。

**提案 2. 宗泰文化藝術基金會想要成立「原住民博物館」，希望向本院邀集學生的作品展列。**

提案單位：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

說明：林徐達主任提案。

- 決議：1. 本院為學術單位，各項合作之洽談應以學術性質為宜，如該基金會之博物館成立牽涉商業活動，則不宜。
2. 學生各項事務之處理與協調乃以系為基礎，各系如有興趣可以系為單位與其洽談相關之事宜。
3. 本院文物乃為校內登記在案之財產，校內財產不可外借。

**提案 3. 是否邀請民族藝術所回院？**

提案單位：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

說明：陳宇嘉主任提案。

- 決議：1. 恢復本院民族藝術所之可能。
2. 增設民族藝術學位學程之可能。
3. 與語傳系合作增設相關碩士班之可能。

玖、散會 13：40。